

绿色矿山建设行稳致远

当前，绿色矿山建设已成为生态文明建设在矿业行业领域的生动实践，成为自然资源系统和全国矿业行业的自觉行动。

2020年1月，自然资源部正式下发公告，将953家矿山纳入全国绿色矿山名录，接受社会监督。这也是自然资源部发布9大行业绿色矿山建设规范，建立绿色矿山建设标准体系和评价体系后，首批被命名为国家级绿色矿山并纳入名录管理的绿色矿山，标志着我国绿色矿山建设和遴选工作已步入科学化、规范化、标准化、常态化的新阶段，为下一步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取得实质性突破奠定了基础，提供了经验，为矿业行业促进生态文明建设、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构建了平台，探索出了新路。

从选择到必答 矿业行业在行动

取矿山企业费用和利用评估谋取不正当利益。对存在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等严重违规行为的，予以通报，不予采信其评估报告。

（三）严格实地抽查。各地要做好日常监管，按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的要求，对已纳入全国绿色矿山名录的矿山开展实地抽查，对不符合标准的矿山要及时上报，从名录系统中除名。相关工作可与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工作同步开展，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，逐步构建绿色矿山诚信体系。

请各省（区、市）于9月30日前完成遴选，并

从2008年原国土资源部开始谋划部署绿色矿山建设，到现在首批国家级绿色矿山发布纳入名录管理，我国绿色矿山建设已经走过了10多个年头。

绿色矿山建设是国家战略要求，是矿业转型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求。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》明确要求发展绿色矿业，加快推进绿色矿山建设，促进矿产资源高效利用，提高资源开采回采率、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。

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》明确要求，推进绿色矿山和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建设。国家“十三五”规划纲要将“大力推进绿色矿山和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建设”作为规划重点任务，并明确了“绿色矿山和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建设”等重大工程。《全国矿产资源规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》明确绿色矿山和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建设目标和具体实施路径。

事实上，自然资源系统对绿色矿山建设早就开

将遴选推荐名单及实地抽查情况函告部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司。部将根据疫情防控情况，采取实地抽查或网上核查、视频和照片核查等方式开展复核，对于符合相关标准的矿山，将向社会公告后纳入全国绿色矿山名录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孙永超 010—66558137

传真及电子邮箱：010—66558277

ycsun@mail.mnr.gov.cn

自然资源部办公厅

2020年5月14日

来源：自然资源部网